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51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 11 月 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中剩余未出售的 23,521,171 股用途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后续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全部出售”变更为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具体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后续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全部出售。回购总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5.5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4-09）。

2、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届满。在回购期间，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票 34,403,1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2%，实际回购期间为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8 日，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4.5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51 元/股，成交总

金额为人民币 100,020,993.86 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4 年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暨股份变动的公告》（2024-35）。

3、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自出售计划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09 月 21 日至 2027 年 03 月 20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拟出售回购股份不超过 3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出售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6-38）。

4、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共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 10,88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64%，出售所得资金总额为 43,788,21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最高价为 4.08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 3.90 元/股，成交均价为 4.02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3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2026-47）。

5、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终止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出售计划中尚未出售的 23,118,000 股。详见公司与本公告一同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前终止出售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计划暨出售结果的公告》（2026-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总计 34,403,171 股，已出售 10,882,000 股，剩余 23,521,171 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户。

二、本次变更 2024 年已回购股份剩余部分用途及注销的基本情况

为稳定股价及提升投资者信心，公司拟将 2024 年期已回购股份剩余 23,521,171 股的用途由“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后续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全部出售”变更为注销。注销后公司股本变动如下。

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700,681,355	100	1,677,160,184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521,171	1.38	0	0
总计	1,700,681,355	100	1,677,160,184	100

三、本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本次注销及减资完成后，根据公司目前总股本计算，公司股本总额将由1,700,681,355股减少为1,677,160,184股，注册资本将相应由1,700,681,355元减少为1,677,160,184元。

本次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剩余部分注销完成后，公司相应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068.1355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716.0184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70,068.1355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70,068.1355万股，无其他类别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67,716.0184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67,716.0184万股，无其他类别股。

四、本次变更2024年已回购股份剩余部分用途及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2024年已回购股份剩余部分有利于增厚每股收益，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本次部分2024年期已回购股份用途变更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本次变更2024年已回购股份剩余部分用途的后续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变更2024年已回购股份剩余部分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股东会审议，需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后续的股份注销相关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六日